

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泰格医药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曹晓春女士通知，获悉曹晓春女士持有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起始日	解除质押日	质权人	本次新增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曹晓春	是	1,652,600	2019-04-15	2020-04-15	广发证券资产管理(广东)有限公司	3.86%	个人财务安排

二、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出具日，曹晓春女士持有公司42,774,51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8.55%；本次新质押股份1,652,6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.8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33%；本次质押后，曹晓春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21,825,6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1.0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36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